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540204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38號
聯絡人：沈雅娟
聯絡電話：049-2352911#250
電子郵件：yachuan520@nlma.gov.tw
傳真：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國署營字第11400534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141096583_1140053448_114D2021601-01.pdf)

主旨：檢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為辦理第2次公告
辦理114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泥水」職類乙、丙級術科
測試監評人員資格培訓1案，請貴會協助轉知會員知悉，
請查照。

說明：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114年5月13日技管
字第1141500758號函辦理(隨文檢附原函)。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鋼構組
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鋼構吊裝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
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
會、台灣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
業公會、臺灣區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預拌混凝
土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營建
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函

地址：408281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6-7樓

承辦人：陳汶圓

電話：04-22595700 分機：711

電子信箱：work0320@wda.gov.tw

受文者：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3日

發文字號：技管字第11415007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中心第2次公告辦理114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泥水」職類乙、丙級術科測試監評人員資格培訓，歡迎貴署推派具有相當學經歷之專家或主管（辦）本職類相關業務人員參加，並協助轉知業界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技術士技能檢定及發證辦法(下稱發證辦法)第33條第1項第3款規定略以，監評人員資格之培訓得由各有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推薦具有相當學經歷之專家或主管（辦）人員參加。
- 二、為儲備旨揭職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監評人員，建立公正、公平及確實之監評制度，爰依據上開辦法第31條至第34條規定辦理培訓，並敬邀貴署推薦合適人員參加。
- 三、查第1次公告截止之報名人數較少，為避免訓練資源浪費，爰辦理第2次公告，培訓資格放寬為「同一單位報名人員不足3人時，則具有其他職類監評人員資格者，且已取得泥水職類技術士證者，亦可報名參加本培訓」。
- 四、旨揭培訓採書面資格審查，依資格審查認定標準辦理，並由本中心邀集專家學者召開審查會議，審查結果另函通知。

營建管理組



1140053448

五、培訓報名一律採線上網路報名，依發證辦法第33條第1項第3款推薦者，須另由推薦單位正式行文，年資計算及報名截止日期為114年6月30日（最遲須在晚上23:59前點擊送出，逾期不予受理），培訓報名事宜相關資訊及表件電子檔請逕上本中心網站（網址：<https://www.wdasec.gov.tw>，位置：首頁/訊息公告/監評培訓及研討公告）下載，如有疑義請電洽本中心場地評鑑及監評培訓管理科徐小姐（電話：04-22595700分機705）。

正本：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副本：

電 2025/05/13 文
交 14:30:03 章

營建管理組



1140053448